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 2023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第三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市理论学习、理论研究、理论宣传工作。

(二) 与有关部门携手做好全市党员思想工作。

(三) 负责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宣传基调，指导、协调新闻出版、广播电视（含网络媒体）等部门的工作，并在政治方向、方针政策和事业发展方面实施指导。

(四) 负责全市对外宣传工作的规划、组织、指导、协调工作。

(五) 负责规划、部署、指导、协调全市思想政治工作、群众性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大型庆典等宣传活动。

(六) 贯彻中央、省市关于宣传文化事业发展的指导方针，指导宣传文化系统有关文化政策、法规的制定；指导、协调全市精神产品的创作生产、重大文化艺术活动和文化市场管理。

(七) 负责重点党报党刊的发行工作。

(八) 完成市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部门预算是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本部综合收支计划，无二级单位。

内设机构设置情况：我市机关事业单位改革后，本部门只设置具体工作岗位，不设置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五、支出经济分类预算表
- 六、财政拨款预算总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项目支出表
- 十三、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四、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3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637.9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21.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37.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2023 年支出预算 637.9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21.0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0.99 万元，公用经费 23.67 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 393.3 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 0 万元。

年终结转结余 0 万元。

二、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当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637.97 万元，比 2022 年增加 21.0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7.97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加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后，共计 637.97 万元。

2023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37.97万元，比2022年增加21.05万元。按照“人员经费按实际，公用经费按定额，项目经费按需要与可能”的原则编制。其中：人员经费220.99万元，公用经费23.67万元，部门预算项目经费393.3万元，本年预留项目经费0万元。

三、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总体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637.97万元，占本年支出预算合计的100%。与2022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增加21.05万元，增长3.41%。主要原因：工资增加、专项经费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结构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63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类）512.04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14.13万元，增长2.83%。主要原因：机关人员工资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207类）42.1万元，比2022年预算持平。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27.03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18万元，增长8.77%。主要原因：机关人员工资增加。

4、卫生健康支出（210类）22.5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3.78万元，增长20.13%。主要原

因：机关人员工资增加。

5、住房保障支出（221类）34.25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0.96万元，增长2.88%。主要原因：机关人员工资增加。

四、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244.6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220.99万元，公用经费23.67万元。其中：

1、工资福利支出216.22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和住房公积金。

2、商品和服务支出23.6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4.78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费。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2023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13万元，包括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本部以及下属0家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2022年预算增加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没有该项支出，上年也没有该项支出。

公务接待费预算 6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业务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7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费 7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相关业务与上年度基本持平。

“三公”经费与上年预算持平或本年“三公”经费预算为零的仍需说明原因。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八、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项目情况

1. 重点党报党刊项目情况

1.1 项目概述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重点党报党刊征订工作；党报党刊是治国理政的重要资源，是党的意识形态工作的主阵地，党中央历来高度重视党报党刊作用。扎实推进重点党报党刊订阅工作，确保国家、省级、市级重点党报党刊发行保持平稳的工作目标。

1.2 立项依据

根据中央、省委和大连市委关于做好重点党报党刊发行工作等相关文件精神，保证征订数量，严格规范报刊发行秩序。

1.3 实施主体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

1.4 实施方案

该项目经费作为专项经费，按照党报党刊的征订任务数结合庄河市乡镇街道、市直单位完成数，进行兜底征订。经市财政局批复下达后，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全部用于重点党报党刊工作。

1.5 实施周期

2023.01--2023.12。

1.6 年度预算安排

2023 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 50 万元。

2. 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项目情况

2.1 项目概述

该项目经费主要用于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工作；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是各级党委（党组）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职理论学习的重要组织形式，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强化党性修养的重要内容，是加强各级领导班子思想政治建设的重要制度，是建设学习型服务型创新型的马克思主义执政党、提高党的执政能力和领导水平的重要途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项目经费，是推动各级党委中心组学习高效开展的重要保障。

2.2 立项依据

根据《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相关要求，全面贯彻落实，并抓好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工作。。

2.3 实施主体

中共庄河市委宣传部。

2.4 实施方案

该项目经费作为专项经费，按照上级文件指示精神，坚持不懈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举办庄河讲坛、理论宣讲，组织中心组学习活动，为中心组学习提供理论书籍学习资料。学习辅导及时进行，学习效果显著。

2.5 实施周期

2023.01--2023.12。

2.6 年度预算安排

2023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10万元。

（三）机关（事业）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事业）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2023年度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3.67万元，比2022年预算减少0.4万元，降低1.66%，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0万元、服务类预算0万元、工程类

预算 0 万元。

（五）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原则，本部门共计编制项目绩效目标 14 个，预算金额 393.3 万元，占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比重 100%。

（六）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七）涉密事项说明（若无涉密事项此项删除）

根据国家保密法律法规和有关保密事项范围的规定，2023 年度本部门预算涉及国家秘密的信息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市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6.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7.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 绩效目标：指财政预算资金在一定期限内计划实现的产出和效果。

9.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宣传事务（33款）行政运行（01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201类）宣传事务（33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01项）：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公务员医疗补助（03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